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S\*ST源药 公告编号:临 2007-81

##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并于2007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机制暨方案调整公告》及《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独立董事意见、《补充保荐意见》及《补充法律意见书》。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规定,现公告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2月28日14:00点。

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12月26日-12月28日期间交易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07年12月26日上午9:30,投票结束时间为2007年12月28日下午15:00。

2.股权登记日:2007年12月17日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中山北路2088号东航金郁金香酒店2楼东方厅(乘公交112、738、69、829、129、706、743、944,轻轨3、4号线镇坪路站等)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代理人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上述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流通股股东也可以在上述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征集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7.提示公告:除本提示性公告外,公司将于2007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第二次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公告。

### 8.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12月17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新闻媒体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股票已于2007年5月25日起暂停上市,并于2007年12月12日公告了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详见公司2007年12月12日公告的《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的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 三、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为便于流通股股东了解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安排,非流通股股东和保荐人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网址: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2、时间:2007年12月18日(星期二)14:00-16:00

3、参加人员: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代表

非流通股股东还将通过电话、传真等多种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和协商。

公司电话:021-62302020

公司传真:021-62039162

电子邮箱:[wuxiaoying0805@126.com](mailto:wuxiaoying0805@126.com)

公司网址:<http://www.600656.com>

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se.com.cn>

### 四、董事会征集投票权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2007年12月10日公告的《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 五、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议案案件表决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投票系统程序如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2月26日-12月28日期间交易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07年12月26日上午9:30,投票结束时间为2007年12月28日下午15:00。

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 (2)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决议数量	说明
738656	S*ST源药	1	A股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 a.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元代表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C.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例如:投资者对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738656	买入	1元	1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相关股东会议征集投票委托事宜,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为此,公司董事会将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征集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或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将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征集投票多次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无论股东是否出席股东会议或出席股东会议但反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须按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 六、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3)股东可采用专人到现场登记,也可采用信函方式登记,但到达时间不得晚于登记截止时间。

### 2.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上海市中山北路1958号华源世界广场25层

联系人:陈杰、方道、吴晓瑛

公司电话:021-62030205

公司传真:021-62039162

电子邮件:wuxiaoying0805@126.com

### 3.登记时间

2007年12月20日-12月28日的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

### 4.注意事项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13日

###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个人)出席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

特别决议案 赞成(附注1) 反对(附注1) 弃权(附注1)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附注2):

2. 身份证号码(附注2):

3. 股东帐号:

4.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7年12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赞成该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该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此议案弃权表决,则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无任何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表决。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份数。

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人的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原普润证券投资基金及原普华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份额奖励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00号《关于核准普润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101号《关于核准普润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原普润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普润基金”)及原普华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普华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并合并更名为“鹏华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鹏华治理基金”,基金代码:160617。鹏华治理基金合同自2007年4月25日生效。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2月13日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润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及《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并自2007年2月14日起,持有人将所持基金份额由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退出后持有鹏华治理基金的投资者,自鹏华治理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起,若持有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不满半年,则在其原持有的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基础上按0.5%的比例增加其基金份额数量(按四舍五入保留至整数位),同时扣减基金管理人持有的鹏华治理基金份额。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2月13日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及《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并自2007年2月14日起,持有人将所持基金份额由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退出后持有鹏华治理基金的投资者,自鹏华治理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起,若持有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不满半年,则在其原持有的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基础上按0.5%的比例增加其基金份额数量(按四舍五入保留至整数位),同时扣减基金管理人持有的鹏华治理基金份额。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2月13日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及《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并自2007年2月14日起,持有人将所持基金份额由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退出后持有鹏华治理基金的投资者,自鹏华治理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起,若持有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不满半年,则在其原持有的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基金份额基础上按0.5%的比例增加其基金份额数量(按四舍五入保留至整数位),同时扣减基金管理人持有的鹏华治理基金份额。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2月13日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及《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关于召开普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并自2007年2月14日起,持有人将所持基金份额由普润基金或普华基金退出后